

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青农大党字〔2020〕42号

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关于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为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深入推进实施《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鲁教改字〔2019〕1号）等文件精神，全面提升我校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营造风清气正、崇德向善的育人环境，增强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我校实际，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积极引导全校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人，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正确方向。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引领我校教师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确保教师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主体责任得到全面发挥。

（二）坚持尊重规律。坚持教师成长发展规律与师德师风建设规律相辅相成，注重高位引领与底线要求相结合，坚持严管与厚爱并重，增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针对性和贴近性，落实教师主体地位，激发教师内生动力。

（三）坚持聚焦重点。围绕师德师风建设中师生关注的教师

政治规范、教学规范、学术规范、言行规范等重点问题，强化制度建设，落实部门主体责任，加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配合，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四）坚持改进创新。全面总结我校师德师风建设经验，不断探索新时期师德师风建设的规律和特点，适应时代变化，积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推动我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不断深化。

三、工作目标

着力解决我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坚持传道者自己首先要明道、信道，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用“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的标准要求统领教师成长发展，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与职业道德水平，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教师队伍，形成高尚师德蔚然成风、教师人人尽展其才、好教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师资保障。

四、主要措施

（一）全面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

1. 强化思想铸魂。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

装教师头脑，健全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常态化学习，重点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学习，使广大教师学懂弄通、入脑入心，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

2. 坚持价值导向。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体现到学校管理及校园文化建设各环节，使之成为全体教师的共同价值追求。发挥国学研究院、国学讲堂等功能，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科技创新文化氛围，充分发挥文化涵养师德师风功能。深入实施“虹翼”志愿服务项目，健全教师志愿服务制度，组织教师开展社会实践，引导教师深入了解世情、党情、国情、社情、民情，在服务社会的实践中厚植教育情怀，强化教育强国、教育为民的责任担当。

3. 突出党建引领。建强教师党支部，建好党员教师队伍，重视在高层次人才和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完善学校领导干部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领导干部与党外人士联系交友等制度。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大力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开展好“三会一课”，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定期组织集中学习和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经常开展谈心谈话，做好党员教师与非党员教师结

对联系工作。充分发挥党员教师的模范带头作用，为党员教师提供主题明确、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培训，提升党员教师的理想信念、道德情操、专业素养与人文情怀。

（二）大力提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

1. 突出课堂涵育。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引导广大教师守好讲堂主阵地，将立德树人放在首要位置，把“四有好老师”标准、“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和“四个服务”等要求落实落细到教育教学全过程，作为教师培训课程的必修模块。引导广大教师持续提升教学能力，创新教学方法，深入推进“课程思政”，构建全课程育人格局。

2. 坚持分类引导。举行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做好新教师入职教育，在新教师入职培训中开设理想信念、师德师风、校史校情等专题教育。实施老教师荣退制度，加强对老教师的人文关怀。实施青年教师培养工程，探索开展青年教师导师制，帮助青年教师全面提升教学水平和综合素养，增强青年教师的归属感和荣誉感，促进优良传统和高尚师德薪火相传。组织开展不同形式的师德传承结对活动，通过优秀老教师对青年教师的传帮带，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的师德榜样影响力。开展“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将师德教育作为优秀教师团队培养，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和专业领军人物培育的重要内容。

3. 加强教育培训。每年组织师德师风专题培训，通过专题讲座、交流研讨、师德演讲、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主题鲜明、内容丰富的师德教育活动，创新教育理念、模式和手段，重视教师的教学规范教育、学术道德教育及法治教育、廉政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

（三）不断完善师德建设管理机制

1. 严把教师准入关口。完善科学规范的教师准入制度，坚决把好入口关。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严格引进教师的思想政治及师德考察制度，将思想政治和师德要求纳入教师聘用合同。加强试用期考察，全面评价聘用人员的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对不合格人员取消聘用，解除聘用合同。高度重视从海外引进人才的全方位考察，提升人才引进质量。将理想信念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研究生导师、班主任、辅导员遴选评聘的首要条件。

2. 规范教师职业行为。深入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有关规定的学习贯彻落实，维护教师依法执教的职业权利，明确教师管理学生的合法职权。以教育部规定的“七条红线”为依据，明确教师职业道德要求，规范教师师德修养标准。通过师德知识专题学习、日常测试等多种形式，教育广大教师对职业道德行为做到应知应做、入脑入心。深入推进“课程思政”落地

落实，引导广大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关心爱护学生，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努力打造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强化教师科研诚信教育管理，定期开展有关科研诚信教育的研讨、培训、宣讲、学习等实践活动，将科研诚信培训纳入学校常规化工作，建立科研诚信档案，对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大力提升教师科研诚信素养，做到受教育者全覆盖。

3. 完善师德师风监督体系。建立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五位一体”的师德师风监督体系，形成师德师风监督合力，设立师德师风监督平台，及时纠正师德师风不良倾向。对师德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进一步完善校、院领导听课制度、教学督导制度，定期开展师德师风状况调研、学生评教等活动，充分发挥校学术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等组织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作用，进一步完善我校新时期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政策措施。

4. 加强师德师风考核管理。将师德师风考核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完善师德师风考核评价体系，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坚持客观、公开、公正、公平原则，采取个人自评、学生测评、单位考评等多种形式进行，提高评价的科学性与时效性，全面客观评价教师的师德表现。发挥师德师风考核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将师德师风考核作为教师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的重要内容，实行职称评

聘、教师评优、绩效考核等重大事项师德师风审核前置，推进落实师德“一票否决制”。

5. 完善师德奖惩制度。搭建以育人为导向的师德师风激励表彰体系，将师德表现作为评奖评优的首要条件。在教师职务晋升和岗位聘用，研究生导师遴选，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选拔，各类高层次人才评选中，对师德表现突出的优秀教师优先考虑。学校设立“师德标兵”“最美教师”荣誉称号，选树典型参加山东省、青岛市“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遴选，引领教师将师德师风修养与自我修养结合起来，自觉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进一步健全师德建设责任追究机制，对师德失范行为实行“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师德表现不佳的教师要及时劝诫，经劝诫仍不改正的，按照《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和学校相关规定，对教师师德失范行为给予相应处理。

（四）努力培育重德养德良好风尚

1. 强化师德宣传。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坚持师德宣传制度化、常态化、多样化，把师德宣传作为学校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把培育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学校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和党内政治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挖掘和提炼学校优秀教师为人、为学、为师的大爱师魂和工匠精神，生动展现学校优秀教师的精神风貌。

每年教师节期间举办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集中开展师德师风宣传教育。

2. 注重典型选树。定期开展师德师风先进集体和“师德标兵”“最美教师”“劳动模范”等优秀评选活动，充分利用校内外各种媒体，以开设专栏、组织专访等形式，广泛宣传展示学校各级各类优秀教师的典型事迹，积极向社会媒体推送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突出成果与典型案例，讲好“青岛农大故事”，加强引领、注重感召，形成强大正能量，努力营造崇尚师德、争创师德典型的浓郁校园环境和良好舆论氛围。

3. 做好服务保障。学校依法依规创设公平正义、风清气正的环境条件，明确教师在学校中的主体地位。在干部选拔任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各种评优选拔活动中，充分保障教师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法保障教师履行教育职责，保护教师正当的申辩、申诉权利，依法建立教师权益保护机制，维护教师合法权益，确保教师尊严不可侵害。每学期开展教师思想状况调查，全面准确了解掌握教师的思想动态，第一时间发现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对学校师德建设中出现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应对并有效引导。建立健全教师发展制度，构建完整的职业发展体系，引导广大教师做好职业生涯规划，自觉将师德规范转化为稳定的内在信念和行为品质，主动融入教育教学、科研服务的

实践中去，提高立德树人的自觉性。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校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职能部门牵头、各学院（部）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工作机制，形成师德建设合力。学校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统领全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是师德师风建设第一责任人，各学院（部）成立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领导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落实好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的组织、指导、考核和监督工作。

（二）明确责任主体。各单位要把师德建设摆在教师队伍建设的首位，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本单位师德建设工作，并根据本实施细则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党政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负责，找准本单位师德建设的突破口和着力点，抓紧抓实抓细学校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师德建设工作委员会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敢于担当，善作善成。

（三）狠抓督查落实。学校定期对各单位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各单位要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列入年度工作重点内容，建立本单位师德师风问题清单，完善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到位、取得实效。对工作落实不力，单位教师出现师德失范问题的，按照有

关规定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问责和纪律处分。

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2020年9月23日